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二零一四年全年業績公佈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548,762	581,313
出售貨品成本		<u>(357,684)</u>	<u>(419,807)</u>
毛利		191,078	161,506
其他收入		9,858	11,215
銷售及推廣成本		(30,466)	(30,140)
行政開支		(45,053)	(43,048)
研究及發展開支		(24,005)	(20,927)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u>(677)</u>	<u>3,313</u>
經營溢利		100,735	81,919
融資成本 — 淨額	4	(2,791)	(226)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u>(11)</u>	<u>(2)</u>
所得稅前溢利		97,933	81,691
所得稅開支	5	<u>(15,297)</u>	<u>(13,972)</u>
本年度溢利	3	<u>82,636</u>	<u>67,719</u>
由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82,605	67,706
— 非控股權益		<u>31</u>	<u>13</u>
		<u>82,636</u>	<u>67,719</u>
本公司股東於本年度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計值)			
— 基本	6	<u>0.147</u>	<u>0.121</u>
— 攤薄	6	<u>0.146</u>	<u>0.121</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82,636	67,71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82,636</u>	<u>67,719</u>
由以下各項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82,605	67,706
— 非控股權益	<u>31</u>	<u>13</u>
	<u>82,636</u>	<u>67,719</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985	88,725
土地使用權		9,166	9,455
無形資產		8,730	389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89	9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4,480	4,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0	—
受限制現金		30,100	60,000
		<u>145,110</u>	<u>163,144</u>
流動資產			
存貨		95,917	118,19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8	43,563	39,50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財務資產		8,779	7,641
存放於銀行之結構性存款		30,000	31,500
受限制現金		60,390	10,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645	199,634
		<u>462,294</u>	<u>406,732</u>
資產總值		<u><u>607,404</u></u>	<u><u>569,876</u></u>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溢價		102,806	99,088
其他儲備		217,428	208,653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7	50,000	35,000
— 未分配保留盈利		18,453	23,019
		<u>388,687</u>	<u>365,760</u>
非控股權益		<u>75</u>	<u>44</u>
		<u>388,762</u>	<u>365,80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7,896	83,3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325
		<u>27,896</u>	<u>85,63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00,432	103,221
即期所得稅負債		6,715	5,469
借款		83,599	9,744
		<u>190,746</u>	<u>118,434</u>
負債總額		<u>218,642</u>	<u>204,07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607,404</u>	<u>569,876</u>
流動資產淨值		<u>271,548</u>	<u>288,2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6,658</u>	<u>451,442</u>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根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價值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已就本財政年度及可資比較期間，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適用之規定編製。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a) 採納新訂準則及修訂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止財政年度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財務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延續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	徵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b)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 業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結果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評估其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會否導致對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之呈列有任何重大變動。

(c) 新香港公司法(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622章)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根據該條例第358條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起實施。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預期變動對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622章)第9部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的影響。迄今，其所得結論為不大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且僅將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之呈列及披露。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董事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就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所作之內部申報工作。管理層已按照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本集團不同產品系列，即打印機及稅控設備以及其他電子產品製造，以管理本集團業務。年內，本集團已投資若干其他業務，即移動支付及「映美Me」O2O雲打印業務。上述其他業務仍為試運行階段，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產生約人民幣2,044,000元開支，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故並無披露為獨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業績不包括本集團中央管理之其他收入、行政開支、研究及發展開支、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融資成本 — 淨額及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入及業績及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打印機及 稅控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電子 產品製造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附註(a))	<u>442,425</u>	<u>106,337</u>	<u>548,762</u>
分部業績	<u>137,455</u>	<u>23,146</u>	<u>160,601</u>
其他收入			9,858
行政開支			(45,053)
研究及發展開支			(24,005)
其他虧損 — 淨額			(677)
融資成本 — 淨額			(2,791)
所得稅開支			<u>(15,297)</u>
本年度溢利			<u>82,636</u>
分部業績包括：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1)	—	(11)
折舊及攤銷	<u>(6,035)</u>	<u>(2,841)</u>	<u>(8,876)</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入及業績及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打印機及 稅控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電子 產品製造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附註(a))	<u>464,392</u>	<u>116,921</u>	<u>581,313</u>
分部業績	<u>110,182</u>	<u>21,182</u>	131,364
其他收入			11,215
行政開支			(43,048)
研究及發展開支			(20,927)
其他收益 — 淨額			3,313
融資成本 — 淨額			(226)
所得稅開支			<u>(13,972)</u>
本年度溢利			<u><u>67,719</u></u>
分部業績包括：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2)	—	(2)
折舊及攤銷	<u>(4,914)</u>	<u>(2,107)</u>	<u>(7,021)</u>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為產品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三年：無)。

(b) 本集團以中國為根據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	415,295	434,809
於其他國家	<u>133,467</u>	<u>146,504</u>
	<u>548,762</u>	<u>581,313</u>

(c)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總收入之約19%(二零一三年：約19%)來自單一外部客戶，屬於其他電子產品製造分部。

(d)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3.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攤銷	<u>11,766</u>	<u>8,600</u>

4. 融資成本 — 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2,611)	(1,800)
銀行借款之匯兌(虧損)/收益	<u>(180)</u>	<u>1,574</u>
	<u>(2,791)</u>	<u>(226)</u>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 香港利得稅	(81)	(93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101)	(12,296)
— 中國股息預扣稅	<u>(4,000)</u>	<u>(2,000)</u>
	(18,182)	(15,229)
遞延所得稅	<u>2,885</u>	<u>1,257</u>
	<u>(15,297)</u>	<u>(13,972)</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適用之香港利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中國預扣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6.5%、15%及5%(二零一三年：16.5%、15%及5%)。

6. 每股盈利

一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82,605</u>	<u>67,70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562,036</u>	<u>559,992</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每股)	<u>0.147</u>	<u>0.121</u>

一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之潛在攤薄普通股為購股權。就購股權進行計算以釐定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可按公平價值(根據本公司之平均年度市場股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以上計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82,605	67,706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562,036	559,992
購股權調整(千股)	<u>3,818</u>	<u>102</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565,854</u>	<u>560,094</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每股)	<u>0.146</u>	<u>0.121</u>

7. 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附註(a))	28,218	20,036
擬派末期股息(附註(b))	50,000	35,247
擬派特別股息(附註(b))	15,000	—
	<u>93,218</u>	<u>55,283</u>

- (a)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已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63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港幣0.045元)，合共約港幣35,475,000元(相當於人民幣28,21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036,000元)，自本公司保留盈利撥付。
- (b)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05元，合共約港幣63,163,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0,000,000元，按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得出)，自本公司保留盈利撥付，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31元，合共約港幣18,949,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5,000,000元，按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得出)，自本公司股份溢價撥付。該等建議股息並未作為應付股息反映於此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但將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分派予以反映。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分別宣派二零一三年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79元，合共約港幣44,422,000元(相等於人民幣35,247,000元)，分別自本公司保留盈利撥付，並已於二零一四年派付。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進行銷售時，一般給予之信貸期為30天至180天不等，或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時給予延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屬交易性質之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11,790	10,050
31至90天	8,316	7,259
91至180天	732	1,629
181至365天	464	862
超過365天	2,536	4,829
	<u>23,838</u>	<u>24,629</u>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包括屬交易性質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19,711	23,843
31至90天	13,304	15,928
91至180天	985	8,761
181至365天	35	2,482
超過365天	2,723	4,737
	<u>36,758</u>	<u>55,751</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442,42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減少約5%，佔本集團收入約81%。本集團為了提升市場份額，下半年採取積極的促銷政策，儘管市場低迷，使得全年銷售量上升約4.86%而銷售額稍微下降。

其他電子產品製造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電子產品製造業務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06,337,000元，較二零一三年下降約9%，佔本集團收入約19%。銷售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歐美市場需求疲軟所致。

未來業務展望

二零一五年是國家實施「營改增」進入了全面開花之年，將「營改增」推廣至全國所有行業，是國家《全面深化財稅體制改革的總體方案》的重點工作之一，國家以《政府工作報告》的高度方式提出力爭全面完成「營改增」的工作，這勢必增加增值稅發票的各種打印量而加大市場對發票打印機的需求。國家放寬金融機構設立政策在《政府工作報告》也得到進一步明確：推出存款保險制度，推動具備條件的民間資本依法發起設立中小型銀行等金融機構，成熟一家，批准一家，不設限額，以及國務院頒佈的《不動產登記暫行條例》從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起施行等，將推動存摺打印機、證本打印機的市場需求。國家深化服務業改革開放，大力發展旅遊、健康、養老、創意設計等生活和生產服務業，制定「互聯網+」行動計劃，促進電子商務與O2O發展，努力提高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及完善城鄉居民基

本醫保制度，提高財政醫療補助標準和推動醫療保健資訊電子化等經濟發展和惠民政策，將促進商業交易票據、醫療記錄和發票等的打印需求在中長期內不斷增加。

公司的技術和產品發展規劃充分結合宏觀經濟基本面的發展方向帶來的機遇。在發票打印機領域，公司在成功推出前進紙型、低噪型、時尚型、智能型等一系列滿足各類不同用戶打印需求的平推發票打印機基礎上，進一步優化性能、降低成本，提高性價比，以及觸控式螢幕稅控一體開票機及安卓POS機投產上市，將贏得更多用戶的歡迎。在存摺和證本打印機領域，公司已經開發出可以滿足不同幅面及厚度列印、磁條讀寫和掃描的一體化智能存摺和證本打印機。在電子商務領域公司推出了高負荷、高速度、自動測厚、1+6多聯的票據打印機，滿足網店大量打印發票及快遞單的需求。在商業交易票據領域，公司推出了針式和熱敏的全系列產品，特別是易裝紙微型打印機和陶瓷自動切紙刀，公司完全擁有這些技術的自主知識財產權，對票據打印市場具有較大影響。同時，公司在產品線規劃和產品設計中充分考慮商業票據打印的多樣性需求，如：在打印幅面方面針式的有57、76mm和40、50列可選，熱敏的有58、80mm可選；針式打印頭有9、12和24針可選，熱敏頭有不同速度可選；出紙方式有上出紙和前出紙可選；還有可攜式打印設備即將上市。醫療記錄、藥方、藥袋列印的應用既可提高醫生看病的速度又可減少配藥、給藥等發生的錯誤，有利於解決看病難的社會問題，國家高度重視並得到快速發展，公司為配套醫療資訊電子化產品經過多年的開發將陸續上市，包括處方、藥袋、賬單和病歷等圖文和條碼噴墨打印機。文檔實物投影機繼短焦之後標焦和16:9的產品也已經上市，與公司新研發的觸控電子白板配套構成互動式教育系統，形成更強的產品競爭力。公司注重這些應用情景的產品開發文化，有利於為公司留住老客戶開拓新客戶，加上新的市場銷售組織與策略，二零一五年有望贏得這些方面更多的市場機會。二零一四年，公司台灣研發中心已開展3D打印及辦公用彩色噴墨多功能打印機的開發，此兩項業務具有巨大的市場前景。

二零一四年公司積極開展移動互聯網的新產品研發，參與「互聯網+」行動計劃中去，通過手機聲波識別技術和移動互聯網成功開發出「卡莫」預付卡移動支付系統，作為消費者可信賴、鼓勵商家誠信經營的新型商業O2O平台，將率先在北上廣深一線城市上線運營。「映美Me」雲打印也完成研發投入市場，免費向使用者提供服務，該系統只需申請一個綁定電子郵件就可將一台普通的打印機轉身成雲打印機，以及隨後很快將投入市場的「映美Me」O2O雲打印，有償向使用者提供服務。「卡莫」系統和「映美Me」雲打印將帶領公司走入移動互聯網業務領域。移動支付、O2O雲打印是公司未來重點業務方向之一。

展望二零一五年，國內宏觀經濟發展進入從高速增長降至中高速增長換擋期的新常態，存在經濟下滑較多的困難，公司雖然新上市的新產品和新業務較多，但也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公司對二零一五年全年的業務持審慎態度。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48,762,000元，較上年減少約6%。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82,605,000元，較上年增加約22%。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47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0.121元)，較上年增加約人民幣0.026元。

銷售及毛利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42,425,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1%，為本集團收入的最大貢獻來源，而其他電子產品製造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06,337,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19%。與二零一三年度比較，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的收入減少約5%，而其他電子產品製造的收入減少約9%。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的約27.8%上升到約34.8%，毛利率上升主要是映美品牌的產品銷售比重及毛利率均有所上升導致。而映美品牌的毛利率有較大幅度提高得益於集團積極使用

新設計或工藝來研發推出新產品，同時使用了自行生產的打印頭替代原來進口打印頭等原因導致。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13,420,000元，主要用於購置生產設備及新產品模具。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607,404,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9,876,000元)，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388,68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5,760,000元)；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7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90,746,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434,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2.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流動比率下降的原因是二零一三年長期貸款約人民幣83,313,000元於二零一四年變為了將於一年內到期之短期借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結構性存款合共約為人民幣344,13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1,391,000元)，而本集團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11,49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057,000元)。於扣除貸款款項後，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於中國A股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本證券)約為人民幣8,779,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41,000元)；收到客戶尚未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約為人民幣2,43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26,000元)。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公司下屬子公司一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收購了深圳酷外科技有限責任公司100%的股份(收購對價約人民幣6,000,000元)。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映美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高勝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50%的股份。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員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220名員工，除21人受聘於香港及海外，其餘大部分員工均位於中國。本集團按業績及員工個別表現實施薪金政策和獎金及購股權計劃，同時提供保險、醫療補助及退休金等福利，以確保本集團的競爭力。

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105元及二零一四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031元，給予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舉行。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在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為釐定收取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收取末期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在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開會兩次，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和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提呈董事會批准前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要求，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由於其他業務承諾，董事會主席歐柏賢先生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本公司已分別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63元及港幣1.00元發行及配發300,000股及3,259,987股新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不遵守該守則之事宜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刊發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limark.com)。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供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柏賢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柏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